

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关于报送疫情防控期间远程教育相关课件 和先进典型线索的通知

各党支部：

根据省律师行业党委《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远程教育相关课件收集和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报送疫情防控期间远程教育课件和先进典型线索的工作通知如下：

一、小视频或视频课件

（一）内容

本支部党员律师开展公益法律服务、投身社区一线和企业疫情防控、助力复工复产等工作相关小视频或视频课件。

（二）报送时间与方式

3月4日中午前为首次报送时间，请各党支部将小视频或视频课件电子版报党委办，以后有新视频请随时报送。

二、先进典型线索

（一）内容

本支部党员律师在疫情防控期间涌现出来的典型和感人事迹。

（二）报送时间与方式

即日起，至3月4日下午下班前截至。

请各党支部填写《律师行业疫情防控先进典型事迹线索摸排表》（见附件），并于规定时间前报市律师行业党委办。

三、其他事项

（一）请各党支部对报送视频严把政治关、质量关、安全关，确保内容真实性，事迹典型性。

市律师行业党委将把相关小视频或视频课件逐级向组织部门推荐。届时，省委组织部将择优在省远程教育平台、广东党建订阅号播出，并推荐到共产党员网、共产党员微信、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平台。

（二）请各党支部及时摸排本支部的先进典型线索。

省律师行业党委将在本年度的党内表彰中优先考虑报送线索的党支部和党员律师。

联系人：孔佩欣，联系电话：22499829，E—MAIL：
dglawyerdb@163.com。

附件：律师行业疫情防控期间先进典型事迹线索摸排表

中共东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3日

附件

律师行业疫情防控期间先进典型事迹 线索摸排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单位	姓名	主要事迹线索

填表人：

联系电话：

